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CUS MEDIA NETWORK

iMediaHouse

Combining Venture Capital and Entrepreneurs

FOCUS MEDIA NETWORK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2)

於2015年5月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Focus Media Network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15年5月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列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 數目	%	投票 數目	%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 核綜合賬目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30,727,100	100	0	0
2.	重選顏黛玉女士為董事。	230,727,100	100	0	0
3.	重選李思亮先生為董事。	230,727,100	100	0	0
4.	重選Rosenkranz Eric Jon先生為董事。	230,727,100	100	0	0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30,727,100	100	0	0
6.	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 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0,727,100	100	0	0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 現有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230,727,1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 數目	%	投票 數目	%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 現有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230,727,100	100	0	0
9.	按所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 一般授權。	230,727,100	100	0	0
10.	重選陳銘桑先生為董事。	230,727,100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各項決議案,全部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為328,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此外,概無任何人士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5年3月30日及2015年4月22日有關(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之通函及補充通函內,表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FOCUS MEDIA NETWORK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雄基

香港,2015年5月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黄雄基先生

顏黛玉女士

李思亮先生

CHEE Huiling Audrey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子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SENKRANZ Eric Jon 先生

陳志強先生

陳銘燊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focusmedia.com刊載。